

证券代码：830778

证券简称：博思堂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》议案，该议案于 2022 年 9 月 9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议案内容为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，借款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，借款利率为零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有效期内该借款额度可滚动使用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具体条款以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。

原借款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到期，现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协商，同意就上述借款自期满之日起展期三年，支付方式等其他条款不变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郑迎九、龚婕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九十四条 挂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获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，可免于按照第八十

二条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深圳市博思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住所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彩田路交汇东方新天地广场 2007-56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彩田路交汇东方新天地广场 2007-56

注册资本：300 万

主营业务：投资管理、投资咨询、信息咨询、日用百货的购销；国内贸易。

法定代表人：郑迎九

控股股东：郑迎九

实际控制人：郑迎九、龚婕

关联关系：深圳市博思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，郑迎九先生与龚婕女士为夫妻关系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(一) 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为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，借款利率为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双方就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的无息借款进行展期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遵循公平、自愿原则，公司无需支付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协商，同意就上述借款自期满之日起展期三年，支付方式等其他条款不变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上述借款，是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有积极影响和促进作用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1日